

证券代码：870743 证券简称：维数软件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20日，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6名，其中在册股东3人，新增合格投资者3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2,664,1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2,385,831.00元。其中，拟以债权认购股权金额为27,597,486.00元，拟募集资金总额（不含资产认购部分）不超过14,788,345.00元。

##### 2. 认购基本信息：

| 序号 | 认购人名称 | 拟认购数量（股） | 认购价格（元/股） | 认购金额（元）       | 认购方式 |
|----|-------|----------|-----------|---------------|------|
|    |       | 942,800  | 15.91     | 14,999,948.00 | 债权   |

|    |     |           |       |               |    |
|----|-----|-----------|-------|---------------|----|
| 1  | 丁娟  | 288,800   | 15.91 | 4,594,808.00  | 现金 |
| 2  | 苗国东 | 628,500   | 15.91 | 9,999,435.00  | 债权 |
| 3  | 王平  | 100,500   | 15.91 | 1,598,955.00  | 债权 |
| 4  | 龚侃宏 | 62,800    | 15.91 | 999,148.00    | 债权 |
|    |     | 215,000   | 15.91 | 3,420,650.00  | 现金 |
| 5  | 徐峰  | 100,000   | 15.91 | 1,591,000.00  | 现金 |
| 6  | 胡芑  | 325,700   | 15.91 | 5,181,887.00  | 现金 |
| 合计 | -   | 2,664,100 | -     | 42,385,831.00 | -  |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       |             |
|-------|-------------|
| 缴款起始日 | 2020年12月10日 |
| 缴款截止日 | 2020年12月11日 |

## （三）认购程序

### 1、现金方式认购

（1）2020年12月11日16:30前，认购人需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2）2020年12月11日16:30前，认购人缴纳认购资金并将汇款底单或电子回单以邮件发送至邮箱(857445085@qq.com)，同时电话确认(025-86612460)。

### 2、债权方式认购

根据附生效条件的债转股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认购人所持有的拟进行认购的债权本金在缴款时间内移交公司作为认购出资转让所有权。

##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凭证扫描件，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于2020年12月11日18:00前电话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认购成功。

## 三、缴款账户

|     |                       |
|-----|-----------------------|
| 户名  | 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开户行 | 交通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           |
| 账号  | 320006615013000975210 |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 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
- 2、汇款方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
- 3、汇款用途填写“投资款”字样。

####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2、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请勿多汇；
- 3、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 4、2020 年 12 月 11 日 18：00 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 5、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 五、联系方式

|       |                              |
|-------|------------------------------|
| 联系人姓名 | 朱云                           |
| 电话    | 025-86612460                 |
| 传真    | 025-86610670                 |
| 联系地址  | 江苏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67号世贸中心大厦A1幢2009室 |

特此公告。

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